

都市計劃審核小組第三十九次會議紀錄

時 間：四四年元月廿八日下午

地 點：南陽街建設廳招待所

出席席人：

國防部 涩德楨

經濟部 幹純一

教育部 馮國光

建設廳 倪世槐

專 家 盧毓駿

內政部 鄭裕坤

劉澤沛

陽明山管理局 施兆貴

士林鎮長 何義

建設廳 高啓明

葉傳旺

內政部 張維一

紀錄：張維一

主 席：劉司長岫青

六、報告事項（略）

七、討論事項：據台灣省建設廳擬就士林都市計劃草圖提請本小組先予審閱提供意見俾修正呈

1. 建設廳倪技正世槐報告士林發展現況及設計要點（略）

2. 陽明山管理局施兆貴報告士林發展經過及地方人士意見（略）

3. 國防部凌參謀德慎意見：

(1) 在國防防空言台北市鄰近之中和鄉板橋鎮三重鎮以及士林均不適宜作發展都市之計劃而使台北市無形中成為更加龐大的都市但在國家尚無有效之法律限制人民土地之自由使用之前本人亦只能提出在發展都市計劃中應多保留農地空地綠地之要求藉以控制人民土地之使用士林鎮之發展計劃如果陽明山管理局能控制土地之使用本人以為不要作發展計劃為理想如必須發展時亦應多保留農田及空地藉以限制人口之增加

(2) 士林鎮之發展都市計劃似應以算山發展較為理想至劃定工業區則似宜詳加考慮

4. 鄉委員裕坤意見：

- (1) 去年參加市政建設考察小組考察時即深覺士林與北投天母以及台北市應聯合計劃
- (2) 農田應盡量保留且因靠近台北故發展範圍不應過大
- (3) 現擬計劃以三萬五千人為飽和似嫌太高仍應以二萬人口為較理想
- (4) 往北投過士林之路應擴展為園林大道

5. 劉岫青司長意見：

- (1) 士林鎮台北甚近不應作過大之發展計劃故現計劃容納之人口為三百五千似嫌稍高  
(2) 士林可作台北之衛星市鎮故發展計劃中與台北之間應有相當寬度之農業地帶以資防護  
(3) 士林因距台北市甚近環境亦佳可作住宅地區大工廠應限制設立

5. 盧委員毓駿意見：（另附）

決議：

- (1) 士林計劃人口應以三萬為最高限額
- (2) 大型及用煤之工廠應嚴禁設立
- (3) 北部住宅區應取銷其與天母都市計劃中間地帶應保留為農業地區
- (4) 士林連同新店木柵景美等地都市計劃應根據本小組交換意見結果由建設廳修訂後呈核